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编号：2019-068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杨振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到董事 11 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会议选举杨振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 2019 年 9 月 23 日起，任期三年。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任期自 2019 年 9 月 23 日起，任期三年。各专业委员会成员如下：

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名单
战略委员会	杨振华	梁华中、王韧、王国涛、陈翔
审计委员会	江希和	陈翔、杜文浩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韧	江希和、范德芳
提名委员会	陈翔	杨振华、耿斌、王国涛、王韧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耿斌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 2019 年 9 月 23 日起，任期三年。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顾思雨先生、陈康先生、郑刚先生、张晓敏女士、沈新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 2019 年 9 月 23 日起，任期三年。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康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 2019 年 9 月 23 日起，任期三年。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郑拥军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 2019 年 9 月 23 日起，任期三年。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楚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

自 2019 年 9 月 23 日起，任期三年。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张严锋先生担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任期自 2019 年 9 月 23 日起，任期三年。

本次董事会，公司对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进行了聘任。公司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 1/2。

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简历可参见 2019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 2019 年 9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12-62650502、0516-88920479

传真：0516-88923712

电子邮箱：lfshdmb@jslanfeng.com

办公地址：江苏新沂经济开发区苏化路 1 号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24 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耿斌先生 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94年至2003年曾任职于江苏化工农药集团公司农药车间、外贸科、研究开发中心。现任江苏苏化集团张家港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苏化集团苏州长青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苏化集团信达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2月起任公司总经理。2019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

耿斌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17,800股股份；苏化集团持有本公司68,334,137股股份，格林投资持有苏化集团61%的股权，格林投资持有本公司33,123,295股股份，耿斌先生通过持有格林投资5%的股权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耿斌先生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公务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顾思雨先生 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原农药厂技术员、能源科副科长、科长，新沂农药副总经理，新沂农化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顾思雨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5,000股股份；华益投资持有本公司36,001,020股股份，顾思雨通过持有华益投资4.25%的股份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

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公务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康先生 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8 年 8 月在苏州前进化工厂工作；1990 年 7 月在苏州化工厂农药车间任技术员；1992 年 11 月在苏州化工厂农药销售公司工作；1998 年 11 月任江苏化工农药集团公司农药科副科长；2004 年任江苏苏化集团农药销售公司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陈康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6,700 股股份；苏化集团持有本公司 68,334,137 股股份，格林投资持有苏化集团 61% 的股权，格林投资持有本公司 33,123,295 股股份，陈康通过持有格林投资 0.5814% 的股权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公务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已于 2009 年 7 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并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郑拥军女士 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党员，毕业于南京财经大学，中级会计师职称。1990 年苏州溶剂厂财务部工作，1992 年苏州化工农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职，2003 年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稽核部主办会计，2008 年 1 月任苏州菱苏过氧化物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8 年至今任苏州恒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长。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郑拥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

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公务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刚先生 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汉族，中专学历，注册安全工程师，助理工程师。1992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先后担任新沂农药厂车间技术员、安全科安全员，江苏省新沂农药有限公司安全科科长、江苏苏化集团新沂农化有限公司车间主任，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10 年 9 月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郑刚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3,750股股份；华益投资持有本公司36,001,020股股份，郑刚通过持有华益投资0.38%的股份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公务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晓敏女士 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1992年8月至1999年6月先后任苏州化工农药集团有限公司化验员、外贸科业务员、外贸副科长，1999年6月至2008年12月任苏州苏化进出口有限公司副经理，2009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江苏苏化集团物流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3年7月任苏州苏化进出口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7月至9月任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江苏蓝丰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晓敏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7,000股股份；苏化集团持有本公司65,910,240股股份，格林投资持有苏化集团56%的股权，格林投资持有本公司33,123,295股股份，张晓敏通过持有格林投资0.5814%的股权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公务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沈新华先生 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MBA。1989年7月至1995年6月任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农药车间工艺技术管理员，1995年7月至2006年12月任苏州富美实植物保护剂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2007年1月至2016年7月任苏州富美实植物保护剂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沈新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公务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王楚先生 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经济师。2009年2月至2010年8月任本公司证券部科员，2010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证券部部长助理，2013

年 9 月起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王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的规定，已于 2011 年 7 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并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简历

张严锋先生 1980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经济师，二级建造师，2008 年至 2010 年工作于中国葛洲坝集团三峡指挥部，2010 年至 2017 年 12 月在本公司办公室任科员、副主任，现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

张严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的规定。